

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考察宁夏重要讲话精神
进一步保障和改善民生工作方案任务分工表

重点任务	具体事项	主责单位	配合单位
(一)优化政务服务,系统推进“高效办成一件事”	1.坚持改革创新、系统集成	自治区政府办公厅	自治区政府相关部门(单位),各相关市、县(区)人民政府(以下事项均需各相关市、县〔区〕人民政府配合,不再单列)
	2.坚持“一盘棋”部署、“一张图”作战	自治区政府办公厅	自治区政府相关部门(单位)
(二)聚焦群众需求,做实就业就医保法律务服务	3.做实就业增收服务	自治区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厅	自治区教育厅、工业和信息化部、民政厅、农业农村厅、商务厅、退役军人事务厅、妇联、残联
	4.做实看病就医服务	自治区卫生健康委	自治区发展改革委、公安厅、住房城乡建设厅、医保局
	5.做实法律惠民服务	自治区司法厅	自治区民政厅、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厅、农业农村厅、退役军人事务厅、妇联、残联
	6.减轻群众医疗费用负担	自治区医保局	自治区民政厅、卫生健康委、市场监管厅、残联
	7.减轻群众高额彩礼负担	自治区农业农村厅	自治区民政厅、团委、妇联
(三)坚持统筹发力,切实减轻群众和企业负担	8.减轻企业各项成本负担	自治区工业和信息化厅、发展改革委、财政厅	自治区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厅、住房城乡建设厅、交通运输厅、商务厅、市场监管厅、国资委、宁夏税务局、宁夏金融监管局

重点任务	具体事项	主责单位	配合单位
(四) 紧盯群众实际需求，提升服务能力	9.提升城乡养老服务能力	自治区民政厅	自治区发展改革委、财政厅、自然资源厅、住房城乡建设厅
	10.提升区域医疗服务能力	自治区卫生健康委	自治区发展改革委、财政厅、医保局
	11.提升生育养育服务能力	自治区卫生健康委	自治区发展改革委、财政厅、医保局
	12.提升妇女儿童服务能力	自治区民政厅、妇联	自治区发展改革委、财政厅
	13.普惠开展“一村一年一事”	自治区农业农村厅	自治区政府相关部门
(五) 紧盯农村薄弱环节，满足群众需求	14.稳步推进农村人居环境改善	自治区农业农村厅、生态环境厅、住房城乡建设厅	自治区财政厅、卫生健康委
	15.优化提升农村公路质量	自治区交通运输厅	自治区发展改革委、财政厅、农业农村厅
	16.巩固提升农村饮水安全	自治区水利厅	自治区发展改革委、财政厅、农业农村厅
	17.增设一批小区充电设施	自治区住房城乡建设厅	自治区机管局
(六) 紧盯便民利民惠民，提升幸福指数	18.增建一批全民健身设施	自治区体育局	自治区财政厅、城乡住房建设厅、农业农村厅
	19.增加一批公共文化服务供给	自治区文化和旅游厅	自治区教育厅、农业农村厅、退役军人事务厅
	20.增添一批无障碍设施	自治区住房城乡建设厅、民政厅、残联	自治区教育厅、工业和信息化部、财政厅、自然资源厅、交通运输厅、文化和旅游厅、卫生健康委

重点任务	具体事项	主责单位	配合单位
(七)紧盯公共服务基础，补齐设施短板	21.补齐本科高等院校住宿短板	自治区教育厅	自治区发展改革委、财政厅
	22.补齐普通高中学位短板	自治区教育厅	自治区发展改革委、财政厅
	23.补齐农村幼儿园发展短板	自治区教育厅	自治区财政厅、农业农村厅、妇联
	24.补齐公立医疗机构设备短板	自治区卫生健康委	自治区发展改革委、财政厅、医保局
	25.补齐殡葬公共服务设施短板	自治区民政厅	自治区发展改革委、财政厅、自然资源厅、住房城乡建设厅
(八)做好分层分类救助帮扶	26.健全社会救助体系	自治区民政厅	自治区教育厅、财政厅、司法厅、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医疗保障局、卫生健康委员会、医疗保障局
	27.促进脱贫人口增收	自治区农业农村厅	自治区教育厅、民政厅、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住房城乡建设厅、水利厅、卫生健康委员会、医疗保障局
	28.保障困境少儿权益	自治区民政厅	自治区教育厅、司法厅、卫生健康委员会、团委、妇联、残联、医保局
	29.帮扶困难退役军人	自治区退役军人事务厅	自治区教育厅、民政厅、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住房城乡建设厅、农业农村厅、卫生健康委员会、医保局

重点任务	具体事项	主责单位	配合单位
(九) 动态开展“提标扩面”工作	30.动态调整城乡最低生活保障标准	自治区民政厅	自治区发展改革委、财政厅
	31.逐步提高城乡居民养老金标准	自治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	自治区财政厅、农业农村厅
	32.动态调整残疾人“两项补贴”标准	自治区民政厅	自治区发展改革委、财政厅、残联
	33.动态调整城市困难职工救助标准	自治区总工会	自治区民政厅、财政厅、住房城乡建设厅、卫生健康委、医保局
	34.实施地质灾害避险搬迁安居工程	自治区自然资源厅	自治区发展改革委、财政厅、住房城乡建设厅、水利厅、农业农村厅
(十) 守护重点人群安全健康	35.提升重点人群健康保障能力水平	自治区卫生健康委	自治区民政厅、财政厅、农业农村厅、妇联、残联、医保局、疾控中心
	36.做实严重精神障碍患者规律性服药救治	自治区卫生健康委、残联	自治区民政厅、医保局

名 词 解 释

1. 高频事项：指企业和群众经常办理的、社会关注度较高、企业和群众生产生活密切相关的服务事项，包括高频政务服务事项及高频便民服务事项。

2. “五个高于”目标：指我区脱贫群众收入增速高于全区农村居民收入增速、移民群众收入增速高于全区农村居民收入增速、农村居民收入增速高于城镇居民收入增速、全区城乡居民收入增速高于经济增速、全区居民收入增速高于全国平均增速。

3. 农村高额彩礼专项治理“八大行动”：指党建引领行动、文化浸润行动、自治提升行动、法治保障行动、婚俗改革行动、惠农增收行动、妇女关爱行动、青年新风行动。

4. 一村一年一事：指为解决产业发展、乡村建设、乡村治理中群众最关心、最迫切、最现实的问题，每年为每个行政村办好一件实事。

5. 急诊急救“五大中心”：指胸痛中心、卒中中心、创伤中心、危重孕产妇救治中心、危重儿童和新生儿救治中心。

6. 县级中医医院“两专科一中心”：指每个县级中医医院建成2个中医特色优势专科和1个县域中医药适宜技术推广中心。

7. 送戏“六进”活动：指送戏进乡村、进社区、进企业、进军营、进景区、进校园。

8. 脱贫攻坚“三保障”：指义务教育有保障、基本医疗有保障、住房安全有保障。

9. 残疾人“两项补贴”：指为了帮助残疾人更好地生活而设立的困难残疾人生活补贴和重度残疾人护理补贴。